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2 月 9 日上午 10 点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决定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星期一）14:30 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股权登记日：2017年2月21日（星期二）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2月27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2月26日至27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
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2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2月26日15:00
至2017年2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6、现场会议地点：苏州市工业园区后戴街 108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7、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8、出席对象：

(1)截止2017年2月21日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他人代为出席（受托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子公司对产业投资基金投资标的及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份额承担远期受让及差额补足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议案经公司2017年2月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或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17年2月10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及《关于为子公司对产业投资基金投资标的及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份额承担远期受让及差额补足提供担保的公告》。

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①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②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17年2月22日至2017年2月23日上午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

2、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

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信函邮寄地点：苏州市工业园区后戴街 108 号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邮政编码：215121

传真号码：0512-65073400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2、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王文其、陈洁

联系电话：0512-65073528、0512-65073880

传真：0512-65073400

电子邮箱：jie.chen@szhssm.com.cn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10 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2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290；投票简称：禾盛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总议案	100.00
1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0
2	《关于为子公司对产业投资基金投资标的及优先级有限合伙份额承担远期受让及差额补足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⑥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

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点击“投票查询”功能, 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 2017年2月26日15:00至2017年2月27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4、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 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 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 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 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 在计票时, 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 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 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 视为弃权。

附件二：

委 托 书

委托人：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有效日期：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苏州禾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投票指示代表本人(本公司)进行投票。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向关联方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	《关于为子公司对产业投资基金投资标的及优先级有限合伙人份额承担远期受让及差额补足提供担保的议案》			

注：1、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 框内划“√”，做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年 月 日